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

電話：02-25953856 傳真：02-25991052

電子郵件：pharma.cist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各直轄市、縣市藥師公會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(106)國藥師博字第 1062373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未來老人化社會，使社區藥局提供更多社區照護，建請 貴會規劃相關繼續教育課程，敬請 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 106 年 9 月 28 日第十三屆第 13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敬請 貴會與輔具公司、供應商規劃將輔具服務納入繼續教育學程，以增進藥師專業能力，未來提供民眾透過社區藥局獲得完善照護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市藥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文存

理事長 古博仁